

股票代码：000006

股票简称：深振业 A

公告编号：2012-028

深圳市振业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012年5月4日，公司接到股东深圳市远致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远致投资”）发来的《关于增持深振业 A 的通知函》，远致投资于2012年4月17日至2012年5月4日之间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增持公司股份9,382,063股，占公司总股本0.95%。

远致投资系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深圳市国资委”）所属全资子公司，远致投资本次增持的目的为维护深圳市国资委对本公司的控股权。增持前，深圳市国资委及其一致行动人远致投资、深圳市长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深长城”）共持有公司股份287,320,145股，占总股本比例29.05%（其中，深圳市国资委持有197,129,262股，占总股本比例19.93%；远致投资持有57,417,709股，占总股本比例5.81%；深长城持有32,773,174股，占总股本比例3.31%）。增持后，深圳市国资委及其一致行动人远致投资、深圳市长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共持有公司股份296,702,208股，占总股本比例30%（其中，深圳市国资委持有197,129,262股，占总股本比例19.93%；远致投资持有66,799,772股，占总股本比例6.75%；深长城持有32,773,174股，占总股本比例3.31%）。

因市国资委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达到30%，根据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本公司特作股东权益变动情况的提示性公告。关于本次股权转让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将另行披露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振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二年五月五日